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2)官狱减字第 351 号

罪犯贾军战，男，1981 年 8 月 5 日出生，汉族，陕西省周至县人，初级中学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昆明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于 2018 年 09 月 19 日作出(2018)云 71 刑初 253 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贾军战犯运输毒品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05 月获记表扬 7 次，已履行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 10000.00 元，其中本次考核期内执行没收财产人民币 10000.00 元；期内月均消费 152.80 元，账户余额 683.55 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贾军战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3年02月13日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2)官狱减字第345号

罪犯蒋保琪，男，1984年3月15日出生，汉族，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人，大学专科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昆明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于2018年12月18日作出(2018)云71刑初36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蒋保琪犯运输毒品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2019年01月22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9年03月至2022年

07 月获记表扬 7 次，已履行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 10000.00 元，其中本次考核期内执行没收财产人民币 10000.00 元；期内月均消费 210.89 元，账户余额 1635.07 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蒋保琪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3 年 02 月 13 日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2)官狱减字第 348 号

罪犯陆凯杰，男，1993 年 4 月 15 日出生，汉族，江苏省南通市人，普通高中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昆明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于 2018 年 09 月 12 日作出(2018)云 71 刑初 262 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陆凯杰犯运输毒品罪，判处

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2018年10月10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8年12月至2022年06月获记表扬7次，未履行财产性判项；期内月均消费232.07元，账户余额1807.86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陆凯杰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3年02月13日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2)官狱减字第 347 号

罪犯孙涛，男，1994 年 9 月 29 日出生，汉族，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，普通高中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09 月 04 日作出 (2018)云 01 刑初 602 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孙涛犯运输毒品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宣判后，被告人孙涛不服，提出上诉。法院审理过程中，被告人孙涛提出撤回上诉，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作出 (2018)云刑终 1215 号刑事裁定，准许被告人孙涛撤回上诉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 2019 年 03 月 21 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9 年 05 月至 2022 年 06 月获记表扬 7 次，未履行财产性判项；期内月均消费 245.52 元，账户余额 6961.12 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孙涛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3年02月13日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2)官狱减字第346号

罪犯王立杰，男，1987年10月6日出生，汉族，河北省玉田县人，初级中学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昆明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于2018年12月25日作出(2018)云71刑初257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王立杰犯走私、运输毒品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2019年01月22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9年03月至2022年06月获记表扬7次，未履行财产性判项；期内月均消费242.94元，账户余额1843.90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王立杰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3年02月13日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2)官狱减字第349号

罪犯严剑峰，男，1995年2月10日出生，汉族，河南省平舆县人，初级中学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08月17日作出(2018)云01刑初540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严剑峰犯运输毒品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2018年11月07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9年02月至2022年06月获记表扬7次，未履行财产性判项；期内月均消费230.42元，账户余额21403.91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严剑峰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3年02月13日

云南省官渡监狱 提请减刑建议书

(2022)官狱减字第350号

罪犯周代波，男，1989年4月18日出生，汉族，云南省镇雄县人，初级中学毕业，现在云南省官渡监狱服刑。

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0月19日作出(2018)云01刑初632号刑事附带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周代波犯故意杀人罪，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准许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人民币100000.00元（判决注明）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2019年01月28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19年03月至2022年06月获记表扬7次，另查明，该犯系因故意杀人被判处无期徒刑的暴力性犯罪；期内月均消费279.77元，账户余额8427.35元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周代波予以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

云南省官渡监狱

2023年02月13日